

臺北市稅捐稽徵處104年8月份處務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04年8月31日09時30分

貳、地點：本處第一會議室

參、主席：黃素津

記錄：劉怡君

肆、出席：張碧珠 謝鳳珠 莊麗雪 林蘭生 李明娟 吳 蕙 周正宗 黃滿妹
周芷妤 呂秀玉 楊秀菁 楊玲珠 李 瑛 管東海 張麗文 林麗玉
范慧芬 林秀雪 黃柏青 鄭玄恭 林麗雪代陳美萍 楊秋美 呂南雄
楊家源 葉財旺 林金玉 許菁菁 吳素梅 林佳靜

伍、專題報告

會計室賴專員泓予報告「內部審核概述」

陸、確認本處104年7月份處務會議紀錄。

柒、主席指示或裁示

| 主席指示或裁示事項 | 主辦 | 列管 |
|---|----|----|
| 一、本府第1848次市政會議市長指示，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對本府施政計畫預算執行所提重要建議，其中稅捐稽徵成果略有成長，並提出多項變革促使房屋稅課徵合理化，惟稅籍釐正及檔案查核等作業仍待檢討改進。 | 全處 | |
| 二、本府第1849次市政會議市長指示，為維護民眾權益，遇有中央法令修改或組織調整事宜時，務必及時配合修正相關自治條例或行政規則。另法案審議時程宜提早作業，市議會第12屆第2次定期大會將於9月14日開議，本府優先法案應於開議前函送議會。 | 全處 | |
| 三、臺北市議會第12屆第2次定期大會訂於9月14日起開議，請各單位積極妥善處理議員關心案件，並請就具重要性或特殊性之案件，即時提報以資因應。 | 全處 | |
| 四、本處105年度預算已於8月25日送臺北市議會審議，請各單位主管充分掌握所編業務計畫與預算內容，並備 | 全處 | |

| 主席指示或裁示事項 | 主辦 | 列管 |
|--|----|----|
| 妥執行成效等相關資料，俾供預算審議順利進行。 | | |
| 五、蘇迪勒颱風來襲造成本處及部分分處遭受財產損失，為提高各單位危機意識，強化各級人員應變能力，本處已訂定防颱應變措施標準作業程序，請各單位確實依規定辦理。各單位主管並應於緊急事故發生時，依循危機處理程序，於第一時間即時處理及陳報，以利長官知悉及協助。 | 全處 | |
| 六、本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104年第2季不定期為民服務電話禮貌測試結果，本處計有文山、中南、南港、大安等分處成績不理想，請依本處8月20日檢討會會議決議確實檢討改進，單位主管並應召集同仁實際演練接聽電話禮儀，以提升為民服務品質。 | 全處 | |
| 七、本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104年為民服務工作不定期現場考核結果，本處平均合格率为95%，請各分處持續依本處為民服務工作不定期現場查證考核表，詳實記錄檢查缺失及追蹤改進情形。 | 全處 | |
| 八、各科室辦理下午講習課程時，應考量本處中午休息時間至1時30分及分處同仁交通時間，下午課程以14:00開始為宜；另同仁參加各項會議及講習課程，應準時與會，以維護機關形象。 | 全處 | |
| 九、本處近期辦理多項宣導活動，自5月22日至9月30日止舉辦「線上申辦e點就通」、自9月1日至10月30日止舉辦「租稅創意貼圖」設計比賽、自9月7日至18日止以統一發票兌換紙風車劇團「順風耳的新香爐」入場券及自8月10日至10月30日止舉辦「捐贈電子發票 好禮等你來拿」，請各單位協助宣導，鼓勵民眾參加。 | 全處 | |
| 十、104年地價稅開徵截檔時間為9月30日下午5時，請各分處把握期程，各類清冊及申請案件於期限內完成更 | 分處 | 財產 |

| 主席指示或裁示事項 | 主辦 | 列管 |
|---|----------|----|
| 檔作業。 | | |
| <p>十一、為利民眾申辦地價稅電子繳款書，將於104年地價稅開徵繳款書之更正及申請事項欄位，增列「申請地價稅電子繳款書(限定期開徵並檢附身分證正反面影本)，自次年起寄送至本人之E-mail」字樣，分處同仁如接獲納稅人是類申請案件，應至稅務平台建置相關資料，以利後續作業。</p> | 分處 財產 | |
| <p>十二、為輔導新購房地民眾及時申請按自用住宅用地稅率課徵地價稅，財產稅科已針對103年9月1日至104年7月15日止新購房地而尚未申請地價稅自用住宅用地者寄送宣導單，如有民眾電話詢問，請耐心解說、確實輔導，並提醒其於本年9月22日以前辦竣戶籍登記並向所在稅捐分處提出申請，經核准後今年始能按自用住宅優惠稅率核課地價稅。</p> | 分處 財產 | |
| <p>十三、103年地價稅繳款書未送達件數截至8月12日止為371件，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已將繳款書送達情形列入稽核項目，請進度落後分處務必加強清理，並請分處主管加強督導辦理情形。</p> | 分處 財產 | |
| <p>十四、104年房屋稅大批催繳繳款書已於8月20日交付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寄送，繳納期限展延為104年9月22日至10月21日。但中文名地檔送達地址欄位加註「TO」、未辦繼承登記及公同共有等特殊案件，未併同委託該公司寄送，請各分處自行辦理送達。</p> | 分處 財產 | |
| <p>十五、請各分處確實依104年下期營業用汽車使用牌照稅開徵行事曆及宣導工作計畫，配合辦理相關作業，以利開徵作業順利。</p> | 分處 機會 | |
| <p>十六、本處因實施彈性上下班而延長辦公場所使用時間，為節約用電，請同仁於中午休息及彈性上下班</p> | 全處 | |

| 主席指示或裁示事項 | 主辦 | 列管 |
|---|----|----|
| <p>時間，關閉未使用區域之電源、電燈，並於開啟中央空調後，關閉窗型冷氣。</p> <p>十七、總處於104年9月30日前進行油壓式電梯更新工程，施工期間電梯停止使用，請轉知同仁遠離工作圍籬，以策安全。</p> | 全處 | |

捌、散會：12時30分。